附件 5

彰化縣衛生局辦理衛福大樓—服務提供單位公開徵選計畫書資料檢查表

案件名稱:彰化市民族新村衛福大樓「失智據點、失智型日照中心及團體家屋」第三次公開徵選

徵選單位:_____

項目		內容		有無說明	對應頁碼
組織健全性		(1)組織架構及服務項目簡介。		□有 □無	
		(2)組織在地經營理念及規劃。		□有 □無	
財務健全性		(1)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之預、決算表、資產負債表(損益表)。	□有 □無	
			現金流量表、自籌款證明、財產管理。	□有 □無	
		(2)經費來源 (籌措方式與能力)	經費來源正當性與穩定性	□有 □無	
			捐款及徵信狀況、會計查核情形。	□有 □無	
		(3)本計畫之預算編列設施設備經費概算表(請列申請獎助及自籌的項目)。		□有 □無	
團體家屋	本案規劃	1. 營造復能環境，規劃日常生活所須輔具及環境改造措施，以協助失智者獨立生活： (1) 行動輔具：四腳拐、助行器、輪椅等。 (2) 環境輔具： 甲、 用餐區域之桌椅：桌椅高度符合失能者需求，例如座椅可調整高度、不易滑動、座椅扶手協助起身、桌子可容納乘坐輪椅失能使用。 乙、 浴廁設備：沐浴椅或便盆椅、地板防滑措施、扶手(浴室、馬桶、小便斗及洗手台)等。 丙、 寢室設備：床邊安全扶手、門把夜間辨識、照護鈴等。 (3) 「個人照顧及餐食輔具：」鈕扣勾出器/拉鍊幫手、洗髮輔助刷、洗背刷、洗腳刷、如廁擦拭輔助器、擠牙膏器、握筷輔助器、可彎曲湯匙(叉子)、弧形盤、斜口杯、雙把手杯、防滑墊、防滑碗座、單向吸管、安全矽膠圍兜等。		□有 □無	
		2. 復能計畫規劃及執行能力： (1) 人員資格：特約至少 1 位職能或物理治療人員，且已完成衛生局日照復能工作坊訓練並具長照實務經驗。 (2) 治療人員評估能力：治療人員可運用復能目標達成評估表(Goal Attainment Scale，GAS)評估個案及設定復能目標。 (3) 復能活動設計能力：治療人員有能力設計每日團體基礎復能活動，另針對復能潛能個案規劃個別化復能訓練。		□有 □無	

項目		內容	有無說明	對應頁碼
		(4) 指導照服員能力：治療人員具備與照顧服務員實際執行長照復能實務經驗。		
		3. 具訂定個案服務計畫及管理執行能力： (1) 能評估個案需求，如生理、心理、認知、家庭及社會支持情形等，再依評估結果訂定服務計畫並具體執行。 (2) 針對具慢性病之個案做個別化管理(健康監測、營養餐飲及藥事等)，並召集各專業人員藉由跨專業討論會方式訂定個別化照護計畫。	□有 □無	
		4. 空間使用計畫： (1) 具空間規劃能力：依法規規劃單元照顧模式，劃分復能區域(平均 0.5 坪/人)、日常活動區、廚房、休憩區、寢室等。 (2) 營造友善失智者環境能力：減少容易導致跌倒受傷的環境(如光滑或反光地板、易滑動小地毯、家具銳角)、牆壁和地面避免眼花撩亂的圖樣、減少令人不安噪音干擾等。	□有 □無	
日照中心	過往實績	1. 營造復能環境，規劃日常生活所須輔具及環境改造措施，以協助失能/失智者獨立生活： (1) 行動輔具：四腳拐、助行器、輪椅等。 (2) 環境輔具： 甲、 用餐區域之桌椅：桌椅高度符合失能者需求，例如座椅可調整高度、不易滑動、座椅扶手協助起身、桌子可容納乘坐輪椅失能者使用。 乙、 浴廁設備：沐浴椅或便盆椅、地板防滑措施、扶手(浴室、馬桶、小便斗及洗手台)等。 (3) 個人照顧及餐食輔具：鈕扣勾出器/拉鍊幫手、洗髮輔助刷、洗背刷、洗腳刷、如廁擦拭輔助器、擠牙膏器、握筷輔助器、可彎曲湯匙(叉子)、弧形盤、斜口杯、雙把手杯、防滑墊、防滑碗座、單向吸管、安全矽膠圍兜等。	□有 □無	
		2. 復能計畫規劃及執行能力： (1) 人員資格：特約至少 1 位職能或物理治療人員，且已完成衛生局日照復能工作坊訓練並具長照實務經驗。 (2) 治療人員評估能力：治療人員可運用復能目標達成評估表(Goal Attainment Scale, GAS)評估個案及設定復能目標。 (3) 復能活動設計能力：治療人員有能力設計每日團體基礎復能活動，另針對復能潛能個案規劃個別化復能訓練。 (4) 指導照服員能力：治療人員具備與照顧服務員實際執行長照復能實務經驗。	□有 □無	

項目		內容	有無說明	對應頁碼
		3. 最近 3 年實務經驗與在地服務績效： (1) 現有家數(公有場地、私有場地)、各日照核准收案人數/目前服務人數，取得設立滿 1 年收托率應達 80%。 (2) 服務內容提供： ● 社區式協助沐浴、社區式晚餐各項服務使用率需大於 30%。(使用人數/核定人數*100%) ● 針對具慢性病之個案做個別化管理(健康監測、營養餐飲及藥事等)，並召集各專業人員藉由跨專業討論會方式訂定個別化照護計畫實案分享。	□有 □無	
		4. 空間使用計畫： (1) 具空間規劃能力：依法規規劃單元照顧模式，劃分復能區域(平均 0.5 坪/人)、日常活動區(平均 4 ㎡/人)、廚房、休憩區等。 (2) 營造友善失智者環境能力：減少容易導致跌倒受傷的環境(如光滑或反光地板、易滑動小地毯、家具銳角)、牆壁和地面避免眼花撩亂的圖樣、減少令人不安噪音干擾等。	□有 □無	
		5. 創新照顧服務方案分享： (1) 跳脫傳統照顧模式，依個案照顧需求連結所需專業人員，發展出有別於其他日照的新照顧經驗。	□有 □無	
日照中心	本案規劃	1. 營造復能環境，規劃日常生活所須輔具及環境改造措施，以協助失能/失智者獨立生活： (1) 行動輔具：四腳拐、助行器、輪椅等。 (2) 環境輔具： 甲、 用餐區域之桌椅：桌椅高度符合失能者需求，例如座椅可調整高度、不易滑動、座椅扶手協助起身、桌子可容納乘坐輪椅失能者使用。 乙、 浴廁設備：沐浴椅或便盆椅、地板防滑措施、扶手(浴室、馬桶、小便斗及洗手台)等。 (3) 個人照顧及餐食輔具：鈕扣勾出器/拉鍊幫手、洗髮輔助刷、洗背刷、洗腳刷、如廁擦拭輔助器、擠牙膏器、握筷輔助器、可彎曲湯匙(叉子)、弧形盤、斜口杯、雙把手杯、防滑墊、防滑碗座、單向吸管、安全矽膠圍兜等。	□有 □無	

項目		內容	有無說明	對應頁碼
		2. 復能計畫規劃及執行能力： (1) 人員資格：特約至少 1 位職能或物理治療人員，且已完成衛生局日照復能工作坊訓練並具長照實務經驗。 (2) 治療人員評估能力：治療人員可運用復能目標達成評估表(Goal Attainment Scale, GAS)評估個案及設定復能目標。 (3) 復能活動設計能力：治療人員有能力設計每日團體基礎復能活動，另針對復能潛能個案規劃個別化復能訓練。 (4) 指導照服員能力：治療人員具備與照顧服務員實際執行長照復能實務經驗。	□有 □無	
		3. 服務提供包含社區式協助沐浴、社區式晚餐及針對具慢性病之個案做個別化管理(健康監測、營養餐飲及藥事等)，並召集各專業人員藉由跨專業討論會方式訂定個別化照護計畫。	□有 □無	
		4. 空間使用計畫： (1) 具空間規劃能力：依法規規劃單元照顧模式，劃分復能區域(平均 0.5 坪/人)、日常活動區(平均 4 ㎡/人)、廚房、休憩區等。 (2) 營造友善失智者環境能力：減少容易導致跌倒受傷的環境(如光滑或反光地板、易滑動小地毯、家具銳角)、牆壁和地面避免眼花撩亂的圖樣、減少令人不安噪音干擾等。	□有 □無	
失智據點	過往實績	1. 空間規劃完整性，空間使用計畫： (1) 營造友善失智者環境能力：減少容易導致跌倒受傷的環境(如光滑或反光地板、易滑動小地毯、家具銳角)、牆壁和地面避免眼花撩亂的圖樣、減少令人不安噪音干擾等。 (2) 過往課程規劃內容及個案上課前後評估樣態、跨專業介入情形成效、受惠人數、在地連結成效、創新實作方案實績。	□有 □無	
		2. 實務經驗與在地服務績效，包含現有家數(公有場地、私有場地)、各核准時段/目前服務人數。	□有 □無	
	本案規劃	1. 空間規劃完整性，空間使用計畫：(2 分) (1) 營造友善失智者環境能力：減少容易導致跌倒受傷的環境(如光滑或反光地板、易滑動小地毯、家具銳角)、牆壁和地面避免眼花撩亂的圖樣、減少令人不安噪音干擾等。 (2) 輔具設施設備(馬桶扶手、小便斗扶手、緊急求助鈴等)。	□有 □無	
		2. 服務計畫課程規劃內容、師資及課程介入前後評估方式： (1) 認知促進、緩和失智課程。 (2) 照顧者支持團體。 (3) 照顧者照顧訓練課程。	□有 □無	

項目		內容	有無說明	對應頁碼
		3. 開發案原策略或連結方式及創新服務具體可行計畫方案。	□有 □無	
本案人員規劃及專業度		1. 專業人力配置、資歷及專長： (1) 專業人員依法規配置外，另有支援護理師、社工、營養師及藥師等專業人員之配置。 (2) 專業人力資歷、專長之規劃：具有 1 年及 3 年以上日間照顧經驗之專任專業人力之配置（須檢附佐證資料）。	□有 □無	
		2. 機構內的人員訓練訓練安排： (1) 治療師擬訂照顧服務員復能活動指導計畫。 (2) 口腔照護訓練(健口操等)、營養餐飲訓練(慢性病營養攝取等)、藥事管理訓練(慢性病藥事照護等)。 (3) 失智照護專業訓練。	□有 □無	
		3. 本案機構內人力穩定措施規劃(薪資編列、其他福利制度等)。	□有 □無	
		4. 應建置醫師諮詢機制流程，含證明文件及轉介流程。	□有 □無	
本案資源開發(醫療資源、長照據點與服務單位的連結性)		1. 如何與在地衛生所、醫療機構合作(長者就醫轉介流程、長者慢性疾病監測及回診機制)。	□有 □無	
		2. 是否具備與本縣在地社區連結之經驗與實績(失智據點、C 據點、關懷據點等日照中心(失智、失能或混合)及團體家屋衛教宣導)。	□有 □無	